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1-046

债券代码:128113 债券简称:比音转债

##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股东谢挺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召开《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号),公司股东谢挺先生,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0,481,501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若公司有派有增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可转债转股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谢挺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获悉其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前期	集中竞价交易	2021.4.14-2021.6.2	20.09	5,394,407	100
合计				5,394,407	100

本次集中竞价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注:由于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进入可转债转股期,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谢挺先生的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根据减持计划比例不变的原则做了相应调整。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1-017

##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实施分配方案与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将按分配总额固定的原则实施,自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内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分配方案时间距原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内公司股本总额无变化,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具体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131,329,4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156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证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CFII、ROF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035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出先入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単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3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15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1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15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6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

体股东。

###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6月15日通过受托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812	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2	080****185	INTERBREW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6月2日至登记日:2021年6月1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五、查询与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磨沙大街118号;

咨询联系人:王琪琪;

咨询电话:020-84207045;

传真电话:020-84207045;

### 九、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3、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8

##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完成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售股308,650股,导致公司总股本由1,581,183,315股变更为1,580,874,765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5,587,255股,不参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规定,公司发生上述情况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即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前现金分红总额2021年6月10日的总股本1,580,874,765股扣除回购专户上的回购股份9,587,255股后以1,571,287,51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701002元人民币现金。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81,183,315股扣除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及回购专户上的回购股份后以1,573,538,76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7元(含税),共计派发110,147,713.55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84,528,769.66元结转下一年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回购专户上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回购专户上的股份总额由于公司公告披露后发生变化的,公司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减少股本等原因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完成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售股308,650股,导致公司总股本由1,581,183,315股变更为1,580,874,765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持有股份9,587,255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规定,公司若发生上述情况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即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股份登记日即2021年6月10日的总股本1,580,874,765股扣除回购专户上的回购股份9,587,255股后以1,571,287,51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701002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发110,147,713.55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元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9,587,255.00股后的1,571,287,51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7010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证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提示: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股通投资者,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司保留或剔除深股通投资者)、OPI、ROF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630002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出先入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単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402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71002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68

##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洋生物”)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20年11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福建拜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拜耳”)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1年2月2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建德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00.00万元和1,800.00万元分别购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27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5,0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1.10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1年3月13日	2021年6月10日	1.50%-3.50%	15.00
2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	2021年3月13日	2021年6月10日	1.49%-3.51%	16.10

###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2日与中国银行建德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00.00万元和1,800.00万元分别购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大洋生物	中国 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1,700.00	2021年6月4日	2021年9月3日	1.50%-4.7%
2	大洋生物	中国 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1,800.00	2021年6月4日	2021年9月3日	1.49%-4.7%

###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提前终止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而产生影响。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做好投资理财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控制公司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对理财产品

品的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27,950.00万元(含本次),未超出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投资收益
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1.50%-3.70%	是	6.72
2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95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1.50%-3.70%	是	179.91
3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1.50%-3.70%	是	156.68
4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1.50%-3.70%	是	26.53
5	福建拜耳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1年4月13日	1.50%-3.70%	是	42.59
6	福建拜耳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1年4月13日	1.50%-3.70%	是	17.26
7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1年3月13日	2021年6月10日	1.50%-3.50%	是	15.00
8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	2021年3月13日	2021年6月10日	1.49%-3.51%	是	16.10
9	福建拜耳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0.00	2021年3月14日	2021年7月13日	1.50%-3.50%	否	-
10	福建拜耳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0.00	2021年3月14日	2021年7月13日	1.50%-3.50%	否	-
1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60.00	2021年3月14日	2021年7月13日	1.51%-3.30%	否	-
12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50.00	2021年3月14日	2021年7月13日	1.51%-3.30%	否	-
13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00	2021年3月28日	2021年7月13日	1.49%-3.7%	否	-
14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60.00	2021年3月28日	2021年7月13日	1.49%-3.7%	否	-
15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50.00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9月1日	1.50%-3.50%	否	-
16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60.00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9月1日	1.49%-3.51%	否	-
17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1年6月14日	2021年9月1日	1.50%-4.72%	否	-
18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	2021年6月14日	2021年9月1日	1.49%-4.73%	否	-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备查文件

(一)银行电子回单;

(二)现金管理相关业务凭证。

###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115 证券简称:海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产品名称、期限: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开放式)	4,000	90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1,000	90

●履行的审议程序: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通过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开放式)	4,000	1.60%-2.60%	/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1,000	1.60%-2.60%	/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低、低风险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理财产品投向及分析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委托理财事项进行了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近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开放式)

2、产品类型:人民币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规模:4,000万元

5、指定结算账户账号:408810100100007188

6、产品成立日:2021年6月3日

7、产品期限:90天

8、产品到期日:2021年9月1日

9、浮动收益率范围:1.60%-2.86%(年化)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海一电子有限公司于近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开放式)

2、产品类型:人民币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规模:1,000万元

5、指定结算账户账号:408810100100303796

6、产品成立日:2021年6月3日